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主席的重新任命獲得核准

茲提述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於 2014 年 4 月 17 日就再度委任周松崗先生（「周先生」）為香港交易所董事會主席（「主席」）而作出的公告。

香港交易所欣然宣布，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已於今天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69 條作出書面批准再度委任周先生為主席。其委任即時生效，直至香港交易所於 2016 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周先生的個人履歷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14 年 4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周松崗先生（主席）、陳子政先生、范華達先生、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梁高美懿女士、施德論先生、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